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方案具体调整如下：

调整前：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高端制剂产业化项目	36,687.04	28,887.04
补充流动资金	1,112.96	1,112.96
合计	37,800.00	30,0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9,215.94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高端制剂产业化项目	36,687.04	28,887.04
补充流动资金	328.90	328.90
合计	37,015.94	29,215.94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公司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